

亞洲大學 學士後獸醫學系

學生學分抵免辦理要點

113.09.18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通過

一、亞洲大學學士後獸醫學系(以下簡稱本系)依據「亞洲大學學分抵免及編級作業規定」,特訂定本系「學生學分抵免辦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為培養本系學生專門執業能力並落實教學目標,不接受學生入學前所修習之課程抵免。

三、入學本系後,申請抵免科目原則:

1. 課程抵免原則:

- (1) 本系課程僅附件一得申請至外校獸醫學系修讀並辦理抵免,惟須符合下列原則辦理,其餘課程除特殊原因外,一律不得申請抵免。
- (2) 除因本系課程名稱更動或移除外,未修讀過本系課程,不與申請至外校(系)抵免。
- (3) 因本系課程名稱、學分數更動者,且無法於入學後次學年完成修讀,得以申請至他校獸醫學系修讀。
- (4) 因本系課程重修者,需與本系再修讀該課程至少一次,惟欲修讀時該課程與學生當學期必修課程衝堂者,經提出證明申請獲准後,得以申請至他校獸醫學系修讀。

2. 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及學分相同者,須檢附欲修讀科目課程大綱。

3. 科目名稱、內容相同而學分不同者,則依照第三條第 2 點抵免學分原則辦理。

4. 修讀學分數多於本系該科目之學分數,以本系該科目學分數登錄。

5. 修讀學分數少於本系該科目之學分數,原則上不予抵免,惟具下列情形者,得提出申請。在上述第三條第 3 點情形下,須於本系或外校(系)修讀相同名稱課程,不足學分數,得以本系或外校獸醫學系其它選修課程,共同辦理抵免,並經系務會議審議後認定之。且自本系或外校(系)修讀之課程學分數與自本系其他選修課程學分數總合須大於(等於)原課程學分數,且以本系該科目學分數登錄。

6. 申請抵免學分以不超過 12 學分為原則。

四、抵免成績原則:

1. 抵免科目只僅採計學分,不採計成績,學分抵免之登錄,依本校學分抵免作業規定辦理。
2. 申請抵免課程之成績須達六十分以上。

五、課程抵免申請流程:

1. 符合上述第三點,有關必修課程及選修課程欲申請至外校(系)修讀前,除須遵循亞洲大學校際選課暨數位自學課程實施要點辦理外,亦須經原授課老師同意後,向本系系辦提出申請(附件二)。
2. 學生須於修課完畢取得成績後,次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辦理抵免,或於寒(暑)休結束取得成績後一個月內辦理。

六、抵免學分之審核機制:

1. 前置作業:由學系進行以下資料檢核:

- (1) 檢核佐證資料與抵免申請表是否一致,如:課程名稱、學分數與成績是否及格。

(2) 原修習科目與抵免科目學分數不得以少抵多。

(3) 檢核有無重複抵免之情形。

2. 初審作業：

(1) 各科目及學分數抵免之初審作業由開課教師及本系系課程委員會成員至少兩位以上教師 (其中一位需為原課程授課老師，除該老師離職由系主任指定) 共同審查之。

(2) 初審作業審查結果須再提送本系系課程委員會審議。

3. 複審作業：本系將初審作業結果及相關資料提送所屬學院之院課程委員會進行複審。

七、其他未盡事項，依本校相關規定提交系課程委員會審議。

八、本作業規定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修正時亦同。